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補充通告

茲提述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初次通告」)。

公司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於2021年6月11日以7票贊成，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關於迭代非開發業務跟投機制的議案》。本公司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回避表決。該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作為股東週年大會召集人已於2021年5月28日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根據現行公司章程第72條的規定，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而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仍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前10日內向會議召集人提出臨時議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已決議，如有符合資格股東在合法時間內向股東週年大會提出上述議案，董事會同意將該臨時議案提交股東週年大會審議。2021年6月15日，董事會作為股東週年大會之召集人收到深圳市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截至本通告日期，持有本公司3,242,810,791股A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7.91%)的書面信函，信函載明深圳市地鐵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股東，向董事會提交臨時提案，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關於迭代非開發業務跟投機制的議案》。初次通告中其他議案內容保持不變。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按原計劃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下午2時正起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為進一步做好當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現將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舉辦地址改至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皇崗路5001號深業上城(南區)T2棟18樓。本公司對由此給廣大股東帶來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請廣大股東諒解。

本公司鼓勵和建議股東優先考慮通過非現場方式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如現場參會，除攜帶相關證件和參會資料外，請提前關注並遵守中國廣東省及深圳市的有關疫情防控規定和要求。本公司將對現場參會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採取諸如參會登記、體溫檢測、檢查健康碼、行程碼及48小時以內的核酸檢測報告等疫情防控措施。出現發熱、咳嗽等症狀，不按照要求配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關規定和要求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將無法進入會議現場。

另外，如現場參會股東或股東代理人的人數已達到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當天政府有關部門根據疫情防控要求規定的上限，將按「先簽到先入場」的原則入場，後續出席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將可能無法進入會議現場。

一、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股東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報告；
4. 審議及批准續聘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對外提供財務資助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對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購買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補選黃力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擬在H股實行以股代息方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增發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回購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補充普通決議案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迭代非開發業務跟投機制的議案。

二、將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H股持有人將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擬在H股實行以股代息方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回購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郁亮

中國，深圳，2021年6月15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H股登記持有人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最遲須於2021年6月2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將股份及過戶文件一併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於2021年6月23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就擬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以代表其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鑒於與已於2021年5月28日通告一併寄發的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並未包括本通告所載的第16條決議，因此，一份經修訂的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

任何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尚未提交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需要按照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列指示完成並提交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而無需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若股東已根據所載指示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他／她應注意：

- A. 若股東沒有交回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即被視為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代表有權根據股東之前給予的指示或其自行酌情(若並未有有關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適格的決議(包括補充通告所載新決議案)投票。
- B. 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該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將撤銷及取代股東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為有效的代表委任表格。
- C. 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內交回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但未正確填寫，則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告無效。其不會撤銷及取代股東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為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委任的代表有權根據股東之前給予的指示或其自行酌情(若並未有有關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適格的決議(包括補充通告所載新決議案)投票。

5.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及委任書須由股東簽署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授權人代其簽署，或倘股東為法人，則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董事或其正式委任的授權人簽署。倘委託書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就A股持有人而言，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以及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是次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須自行承擔交通費及住宿費。
7. 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下：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市鹽田區大梅沙環梅路33號萬科中心
郵政編碼：518083

聯絡人：李媛媛女士、許智濤先生
電話：86 (755) 2560 6666
傳真：86 (755) 2553 1696
8. 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行使其投票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及李強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張懿宸先生。